

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抓好惩防体系建设

温州环境风险控制在小解决在早

◆本报通讯员林庆斌 章松来
记者晏利扬

浙江省温州市近年来始终把环境安全“红线”意识,不断夯实工作基础,着力抓好环境安全保障和应急管理惩防体系建设,切实把环境风险控制在小、解决在早,有效防范了较大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确保了环境安全。

惩得有力,形成震慑力

温州市瓯海区的南村,是江南水乡中不起眼的普通村落。这里依山傍水,南村河从村中缓缓穿过。但就在3月14日上午,南村村民惊讶地发现南村河变成了奶白色的“牛奶河”。

浙江省“五水共治”决成正酣,居然还有河流重新成为“牛奶河”,更别提是“邀请环保局局长下河游泳”肇始地的温州。当日上午9点多,有网友就将南村河被污染的情况,拍照上传至微博。一时间,网友评论炸开了锅,一些热心公益环保事业的网友纷纷转发,各路媒体相继跟进,很快这则环境污染信息被推上腾讯新闻,甚至引起环境保护部和浙江省政府领导的高度关注。

在接获网络舆情后,温州市、瓯海区环保部门第一时间快速行动,及时开展源头查找和应急处置工作。经查,肇事企业是位于南村的一家胶黏

制品小作坊。当日,这家作坊的乳胶管道破损,乳胶原液泄漏到车间地面后,工人擅自用自来水冲刷,导致白色的污染物流入南村河造成污染。

“乳胶的主要成分是丙烯酸类的高分子聚合物,即使较少的排放量,也有可能造成较大范围的污染。”瓯海区环保局环境应急人员介绍。随后,瓯海区环保局根据环境应急预案,立即联系了相关环境治理单位,采取生态拦截和修复等措施,有效控制和减少河道污染。

第二天上午,南村河河水中的COD、氨氮等污染物浓度基本达标,河水目视来看,也恢复到原来水平。

这家胶黏制品小作坊的实际负责人张某无论如何都想不到,她这小作坊的“小”事故,居然引起了这么“大”的环境污染后果。

3月16日,瓯海区环保局对这家胶黏制品小作坊做出了拟罚款9.9万元并进行生态赔偿的决定;当晚8时,温州市公安局瓯海分局根据《环境保护法》和公安部《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对张某做出行政拘留14天的决定。

“我们不是第一次对突发环境事件涉事企业进行处罚。”温州市环境监察支队队长蔡克介绍,自环境保护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施行以来,温州不仅开出了全国环保部门

在环境应急管理上的第一张罚单,还是以“零容忍”的态度,连续查处了7件环境应急管理违法案件;以出环保重拳、出环保公安联动组合拳的方式,形成了“打击一批,震慑一片,推动全局”的良好局面。

防得有体系,重实际效果

据了解,温州市近年来注重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大力推进了企业的环境安全基础工作。温州市环保部门对环境风险源企业主要负责人、环境安全负责人和经办人等关键岗位人员开展了4000多人(次)的系统培训。

同时,充分发挥微信、微博等新兴媒体的作用,各基础站所积极组建应急管理微信群和企业负责人微信群或QQ群,及时宣贯环境安全和应急工作形势要求、通报事故教训等做法,形成了环保部门和企业之间的有效互动。

同时,温州市环保部门尽量前移企业的环境安全管理关口,通过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为抓手,积极推进环境安全环保部门“监督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的有机衔接,真正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为此,温州市环保部门规定在每年的1月~2月,专门组织开展企业的环境安全隐患排查,确定年度环境风险源企业,每季度对其开展环境安全

排查工作并形成隐患闭环销号管理制度。仅2015年,温州市、县两级环保部门排查发现环境风险隐患115处。

此外,温州环保部门还依托环保讲师团、民间环保组织、学生环保社团等组织深入企业、学校等场所;组织上百场的“生态环保讲座”,全面普及生态环保知识,提升了公众环保意识;通过开展“有奖举报”,鼓励和激发社会公众、媒体参与环保监督的积极性。一旦发现突发环境事件或者企业违法排污,群众可以第一时间通过12369环保热线、微信随手拍等多种途径向环保部门举报。

“网友在网络上反映南村河污染事件,本身就说明群众的环境安全意识在不断提高。”蔡克说,在随后开展的南村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中,很欣喜地看到南村河有家工厂的招租广告,明确写着“污染环境不租”。老百姓也是环境安全的守卫者,有了老百姓的大力支持,我们干好环境应急、保障环境安全的底气会更足。



安阳环境执法动真格

10县区被扣生态补偿金116万元

本报讯 河南省安阳市大气污染防治蓝天工程指挥部近日下发通报,林州市、安阳县等10个县(市)区,因为大气污染防治问题突出,被扣除生态补偿金共116万元。

安阳市大气污染防治蓝天工程指挥部督导组对各县(市)区和重点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明察暗访发现,大部分责任单位能够迅速整改,举一反三,切实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力度,尤其是公路局对管辖路段清扫、洒水及时,较好地控制了道路扬尘污染,但仍有个别县(市)区政府和部门存在松懈麻痹思想,监管不到位,措施不

得力,道路扬尘、施工扬尘、燃煤锅炉、工业超标排放等大气污染防治问题反弹现象比较普遍。

据了解,此次扣缴林州市生态补偿金17万元,安阳县14万元,汤阴县10万元,内黄县10万元,文峰区12万元,北关区20万元,殷都区15万元,龙安区8万元,高新区7万元,城乡一体化示范区3万元。安阳市督导组将对本次通报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督查,凡是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整改到位的,将在新闻媒体公开曝光,移交纪检监察部门严肃问责。

李晓康

青岛启动区域污染物输送监测

西北方向“外来霾”污染强度大

本报通讯员孙俊杰 李岩华 孟赫

青岛报道 山东省青岛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近日开展了区域污染物输送对市区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的研究与监测。在充分利用现有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基础上,增加了区域污染物输送通道监测点位,以准确把握区域污染物传输对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研究结果初步显示,青岛市西北、西南、东北方向是区域污染物输送的3个主要方向,其中,西北方向污染物传输具有频率高、污染重的特点,由此青岛市环境监测站在这一通道上增设了两个监测点位,采用环境空气移动箱站监测污染浓度。同时,西南、东北传输方向分别通过董家口环境空气监测站、

青岛一日照边界空气站和鳌山湾国家区域空气站监测污染浓度。

数据显示,2015年,青岛市重污染天气共有11天,其中重度污染10天,严重污染1天,出现的月份是1月、11月和12月,均发生在冬季采暖期。历史监测数据分析表明,不利气象扩散条件和较高的污染物排放,是冬季重污染天气发生的主要原因。此外,二次气溶胶生成和区域污染物传输也是其发生的主要原因。

下一步,青岛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将联合高校深入研究,定量评估本地污染物排放和区域污染物输送对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的贡献,为青岛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区域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提供科学支撑。

苏州市长调研阳澄湖生态优化行动

三年关停淘汰搬迁74家企业

本报记者闫艳苏州报道 江苏省苏州市委副书记、市长曲福田近日调研阳澄湖三年生态优化行动。曲福田现场查看了阳澄湖水系等情况后,要求通过阳澄湖三年生态优化行动,使阳澄湖地区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主阵地。

曲福田指出,阳澄湖新三年生态优化行动是在原有行动计划基础上的深化和延续,要“一张蓝图绘到底”,阳澄湖的治理保护是一项具有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的系统工程。

曲福田强调,各地各部门要把“治标”和“治本”、陆地和水域、保护和发展的统一规划和分步分区结合起来。要加快转型升级,调整优化沿湖产业结构,三年内要完成关停淘汰搬迁74家企业的任务。

保障水源地安全,落实应急管控措施,相城区、常熟市、昆山市要制定并出台《特征污染因子应急管控方案》。严控外源,切实减少湖体污染物输入量,要全面完成沿湖218条、总长206公里入湖河道的整治工作,对沿湖46家工业和生活污水处理厂的运行和排放情况进行重点监管。着力减少内源,持续修复优化水生生态系统,保证今年年底前阳澄湖1.6万亩网围养殖拆除任务落实到位,打通29处断头浜,重点推进11个生态修复与湿地建设工程。各地各部门还要不断创新机制,扎实推进各项措施落地见效。

巴中部署今年环保工作

强化党政领导环保主体责任

本报记者王小玲 通讯员魏旭东巴中报道 四川省巴中市近日召开全市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副市长张尚华在会上强调,各级各部门要敢于创新,推进生态环保领域改革,思考和谋划生态环境资源优势转化为资本、产业优势的路径和措施,实施好生态红线划定等工作。

张尚华指出,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进一步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在环境保护方面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要重点提升服务质量,加快规划编制,推进环境保护在内的“多规合一”工作,严把准入关,国家明令淘汰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一律不准落地;提升服务效能,及

时解决重大项目在环评审批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张尚华强调,要强力推进污染防治,进一步健全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加快推进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强力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开展固废污染治理,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治;危险废物及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要规范管理。

张尚华要求,要做好环境监察执法和环境监测人员的政治思想工作,确保队伍稳定和工作高效有序推进;要加强与新闻媒体沟通协调,扩大环保声音,讲好环保故事。

三亚严控噪声污染

去年投诉办结率达100%

本报讯 海南省三亚市近年来通过积极办理噪声类投诉案件,加强机动车噪声管理,严格管理夜间连续施工和对环境噪声监测点进行优化调整和补充等措施,严控环境噪声污染。

据了解,三亚市对群众反复投诉的环境问题,建立督办工作机制,确保依法查处到位,去年全市噪声类投诉办结率为100%。三亚市通过进一步完善构建全民参与城市管理投诉举报三级平台体系,实行24小时受理和24小时有案出动处理制度,通过工作创新,使投诉平台的值班制度、处理流程、工作质量、办结效率等工作都实现了质的飞跃。

“三亚重点在市中心城区、居民住宅区和校园周边实行机动车辆禁鸣,其他区域合理划定机动车禁鸣路段和区域,设置禁鸣标志,加大鸣笛行为执法监管,减少机动车、非机动车鸣号率。同时,扎实开展绿色护考行动,在重大考试期间加派警力。去年全年护考出动警力达1000余人(次),警车400余辆(次)。”三亚市政府有关负责人介绍。

据悉,三亚市去年共发放820个夜间连续施工许可,对夜间超时施工的建筑工地,责令立即停工,拒不停工的,查封施工器械和车辆。此外,严格按照规定审核夜间连续施工许可申请,对项目未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施工单位未取得许可和噪声严重扰民的一律不予颁发夜间连续施工许可。 王贞



春天到了,北京动物园又到了动物繁殖高峰期,一批萌萌的小家伙们也陆续亮相了。图为刚出生的小斑马。 本报记者 贾继恒摄

乌鲁木齐专项整治扬尘污染

查处违规工地43处、违规运输车辆81辆

本报讯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城市管理委员会(行政执法局)、市渣土管理所等多部门近日针对渣土车辆密闭化运输、施工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开展了为期8天的专项整治行动。

据介绍,此次专项行动中共检查施工工地125处、渣土运输车辆500余辆,其中查处违规工地43处,违规运输

车辆81辆。

此次专项整治联合整治主要检查施工工地和运输建筑垃圾车辆是否按照要求运输建筑垃圾,重点针对建筑工地是否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是否落实控制扬尘污染治理的要求,运输车辆是否严格密闭等。

据了解,专项整治中,各单位共出动车辆100余辆,行动主要采取定

点打卡及机动巡查的方式对过往车辆进行检查,分别设置乌鲁木齐市燕儿窝水泥厂、仓房沟路与雅山路交汇处、北京路与迎宾路交汇处、七道湾路(苇湖梁电厂)、维泰路与庐山街交汇处5个检查点,每天晚上21时至次日凌晨7时通过对过往建筑渣土清运车辆逐一进行检查。

期间,乌鲁木齐市城市渣土管理所利用1天时间对全市开工工地和运输企业发放《关于开展渣土车辆密闭化运输、施工工地扬尘污染治理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督促其按相关要求运输垃圾,不得超高超量运输,并进行双重覆盖(先铺设篷布,再关闭顶盖)。

于涛 杨涛利

2016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海报

全国统一价 180元每套 咨询电话:010-67163453、67117345

大版面:正度对开 740mm×510mm,精美铜版纸印刷,全套 16张

为配合“六·五”世界环境日的宣传工作,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使全民在衣、食、住、行、游等方面加快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式转变,中国环境报社将组织出版2016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海报,内容涉及“十三五”规划、落实新环保法、绿色生活、绿色出行、循环利用、绿色办公、全民行动等16个方面。整套海报既可悬挂在宣传橱窗中,又可在教室、街道张贴,是今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及日常环境教育的良好教材,本套海报为中国环境报社独家精心设计制作,有内容雷同、类似者,请勿混淆。

订购方式:请将订单和汇款凭证发传真至010-67116977,收到传真、汇款后,海报和发票将同时寄出。

特别注意:因每年海报按征订数量印刷,请务必将订单提前传真至中国环境报社社会活动部,传真010-67116977。

银行电汇至:

开户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开户名:中国环境报社

账号:01090514000120111006865

特别注意:

来款请注明“宣传海报”款项

电话:010-67163453

67117345

传真:010-67116977

联系人:刘燕 孙智芳

邮局汇款请汇至: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中国环境报社1108室

邮编:100062

收款人:社会活动部

宣传海报订单

订购单位	经办人
详细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订购套数:共_____套	订购单位盖章
总计金额(大写)	
备注	请将订单和汇款底单传至010-67116977